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5-020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2:30 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 2 号 A 座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长2024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 9.00 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上述议案 6.00、7.00、9.00、10.00 属于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本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6:00；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6 点之前送达公司或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ir@emptyrean.com.cn），本次股东大会

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A座二层公司会议室。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应向大会签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等，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1、联系人：吴雪丽

2、联系电话：010-84776988

3、联系邮件：ir@empyrean.com.cn

4、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A座公司会议室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1269
- 2、投票简称：九天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或填写票数）：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长2024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